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项目编号 |  |   | 立项项目编号 |  |

**北京市教委社科计划重点项目评审意见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价指标 | 权重 | 指标说明 | 专 家 评 分 |
| 选题 | 3 | 主要考察选题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，对国内外研究状况的总体把握程度。 | 10分 | 9分 | 8分 | 7分 | 6分 | 5分 | 4分 | 3分 |
| 论证 | 5 | 主要考察研究内容、基本观点、研究思路、研究方法、创新之处。 | 10分 | 9分 | 8分 | 7分 | 6分 | 5分 | 4分 | 3分 |
| 研究基础 | 2 | 主要考察课题负责人的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和主要参考文献。 | 10分 | 9分 | 8分 | 7分 | 6分 | 5分 | 4分 | 3分 |
| 综合评价 | 是否建议入围 | A.建议入围 |
| 备注 |  |
| 评审专家（签章）： |

说明：1.本表由第一轮评审专家填写，申请人不得填写。立项项目编号不填。

2.请在与“评价指标”对应的“专家评分”栏选择一个分值画圈，不能漏划，也不能多划，权重仅供参考；如建议该课题入围，请在“综合评价”栏A上画圈，不建议入围的不做标记。“备注”栏可简要填写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或不填写。本表须评审专家本人签字或盖章有效。

**北京市教委社科计划重点项目《课题论证》活页**

|  |
| --- |
| **课题名称：** |
| 1．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及研究意义。2．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内容、基本思路、研究方法。3．本课题研究的重点、难点和创新之处。4．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和主要参考文献。（限4000字） |

说明：1.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，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

2.课题名称要与《申请书》一致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（如论文、专著、研究报告等）、作者排序、是否核心期刊等，**不得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刊期**等。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、承担的各类项目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。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成果分开填写。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等须与《申请书》一致。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

3.本表须用A3纸双面印制，一般为4个A4版面。请用合适的字体字号（如5号楷体或宋体）和行距排版。